##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

##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 2025 年度全市交通运输系统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

各区(市)交通运输局,局机关有关处(室),局直有关单位:现将《2025年度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3月25日

## 2025年度青岛市交通运输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	权责清单 事项	抽查事项	抽查内容	检查对 象	事项类别	检查 方式	抽查比例及频次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是否为 跨部门 联合抽 查事项
1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港口处	对港口岸线使 用情况的监督 检查	对港口岸线使用情 况的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未经批复使用港口岸线的情况;是否存在港口岸线用途和使用方案与批复不一致的情况,岸线用途包括装卸散杂货、集装箱、油品和液体化工品等	港口岸线便用人	一般检查 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 5%,每年 抽查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1. 《港口法》(2003 年 6 月通过, 2018 年 12 月修正)第十三条 2. 《山东省港口条例》(2009 年 11 月通过)第十五条 3.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6 号公布, 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5 号修订)第二条、第四条、 第五条	否
2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建管处	1. 对公路水 工程质 替检查 2. 对价的监督检查 造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 督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监管和市场主体行为 , 主要包括: 建设程序、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合同履约、工程造价、农民工工资保障等方面法规制度的执行和监管情况,信用体系建设和应用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情况	重路建目单从员 公运项业和人	重点检查 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重点公路 水运工程项目比例 不低于 10%,每 年抽查至少 1次,抽查频次根据 监管需要确定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14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修正)第八条	否
3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建管处	对公路水运工 程质量的监督 检查	对重点公路水运 建设项目工地试 验室的监督检查	重点公路水运建设项目的试验检测机构和工地试验室在质量检测方面执行法律、法规文件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情况.	重路建目验机工验点水设的检构地室公运项试测和试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 检查	全年抽查重点公路 水运建设项目比例 不低于10%,每年 抽查1次	省、市级交通运输部门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9号)第四十一条	否
4	青岛市交通输运经处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监督检查	经营范围、是否按照许可或备案经营范围从事国际道路运输经营活动;是否有超越许可或备案的经营事项;2.经营条件: (1)企业近3年内是否发生重大以上道路交通责任事故(2)车辆是否符合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技术标准(3)从业人员是否 符合要求(4)国际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3.经营期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国际消路运输国籍识别标志》《国际汽车运输行车许可证》和《国际汽车运输行制行车许可证》等是否超过有效期;4.经营行为:是否依法经营、诚实信用、公平竞争,是否落实有关国际道路运输运营管理和行车许可证管理的条项制度;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外事纪律、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知识、操作规程培训	具际货物资金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级交通运输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第五十条、第七十五条 七十五条 2.《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1号)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二条	否
5	青岛市交通海海榆局运输	对道路运输的监督 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 、法规和 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路 危物 运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10%,抽查频次 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3.《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29号)第四条、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4、《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是
6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运输 处	对道路运 输的监督 检查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 输企业的检查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 、法规和 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道通 运业 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3、《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是

7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运输 处	对道路运 输的监督 检查	对班线、旅游包 车等客运企业 (含场站)的监督 检查	旅游包车客运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 、法规和国家 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班线、 旅海区	重点检查 事项	现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10%,每年抽 查1次	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2.《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2010年11月通过,2020年11月27日第四次修正)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3.《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22年第10号)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一条	是
8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运输 处	对道路运 输的监督 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 (网络货运)企 业检查	是否按照管理办法合规经营 , 加强网络监测	道输态络运营 经业网货经业	一般检查事项	书面 检查、 网络 监测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10%,每年抽 查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	是
9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建管处	对交通建设工 程的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	对交通建设工程 的安全生产监督 检查	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重点岗位人员资质资格 、施工安全 风险评估、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实 施 、安全生产信用体系建设情况等	重	重点检查 事项	现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10%,每年抽 查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1.《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 2.《公路水近王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6月交通运输部令2017年第25号)第五条	否
10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公路处	对公路的监督检查	对涉路工程建设 项目的抽查	涉路工程主要技术指标是否与许可施工图纸一致; 损坏、占用的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边沟、绿化是否按规定修复; 交通安全防护设施是否设置齐全	涉路 工程建设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1.《公路法》(1997年7月通过,2017年11月第五次修正)第七章第七十条。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2月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章第二十九条。 3.《山东省公路路政条例》(2013年8月通过,2020年7月修正)第十三条	否
11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水运 处	对水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实施的监督检查	国际、国内船舶管 理企业监督检查	对船舶管理业务经营活动和经营资质进行检查 , 如海务、机务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船舶管理协议签订是否规范 ; 委托管理的船舶与其管理能力是否符合 ; 是否建立完整的管理制度是否存在以承运人身份从事水路运输的情况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等	船舶管理业务	一般检查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国际海运条例》(国务院令第 335 号公布,国务院令第 709 号第三次修订)第四条 2.《国际海运条例实施细则》(交通运输部令 2003 年第 1 号公布,2019 年 11 月 28 日第四次修正)第三十五条 3.《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3 号)第二十七条 4.《山东省水路交通条例》(2016 年 9 月通过)第四十五条	否
12	青岛市交通运输局水运处	对水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实施的监督检查	水路运输经营市场监督检查	对水路运输市场实施监督检查,如经营者经营活动情况、资质保持情况、水路运输企业自有船舶运力配备情况,是否满足交通运输部相关规定;经营水路旅客班轮运输业务企业是否有可行的航线营运计划;是否按照要求配备券条、机务管理人员;与企业直接订立劳动合同的高级船员占全部船员的比例是否符合交通运输部相关规定;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等	水路运输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現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国际海运条例》(国务院令第 335 号公布,国务院令第 709 号第三次修订)第四条 2.《国际海运条例实施细则》(交通运输部令 2003 年第 1 号公布,2019 年 11 月 28 日 第四次修正)第三十五条 3.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25 号公布,2017 年 3 月修正) 第五条 4.《山东省水路交通条例》(2016 年 9 月通过)第四十五条 5.《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2014 年 1 月交通运输部第 2 号公布,2020 年 2 月修订)第四十一条 6.《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十项交通运输行政许可事项取消下放后事中事后 监管措施的公告》(2019 年 3 月)	否
13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港口处	对水路运输企 业经营行为实 施的监督检查	港口(理货)经营 监督检查	港口理货企业市场行为;港口理货企业是否存在兼营港口装卸、仓储业务的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港口理 货经营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1. 《港口法》(2003年6月通过,2018年12月修订)第三十六条 2. 《港口经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21号)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否
14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港口处	对水路运输企 业经营行为实 施的监督检查	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核发检查	检查港口设施保安计划履行情况,包括:《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的有效性;《港口设施保安计划》的实施效果,包括保安措施实施过程中的协调性;港口设施保安主管和相关人员对保安知识的掌握情况	港口设 世 施 经 或 管 理 人	一般检查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 低于5%,每年抽查 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港口设施保安规则》(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3 号) 第七十七条	否
15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港安处	对水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实施的监督检查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督检查	港口危险货物经营是否超出许可范围;港口安全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从业人员是否满足从业资格要求;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落实情况	港险经人险品运业危物营危学路从员	重点检查 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10%,每年抽查1次	省、市、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1. 《港口法》(2003年6月通过,2018年12月修正)第三十六条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44号公布,第645号修正) 第六条、第七条 3. 《港口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8号)第六十 二条、第六十三条	是
16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港口处	对航道通航情况 的监督检查	对航道通航情况 的监督检查	对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意见的执行情况	与 航 道 有 关 工程	一般检查 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为 5%,每年抽查1次	省、市、 县级交通 运输部门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 》第二十五条	否
17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运输 处	对道路运输的监 督检查	车辆维修企业经 营情况的检查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维修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对维修经营者是否依法备案或者备案事项是否属实进行监督检查等	汽 车 维 修企业	一般检查 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 于 5%,抽查频次根 据监管需要确定	市、县级 交通运输 部门	1. 《道路运输条例》(2019)第三十九条 2.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五条	是

18	青岛市交通 运输局城交 处	对道路运输的监 督检查	网约车平台公司 的检查	根据管理需要依法调取查阅管辖范围内网约车平台公司的 登记、运营和交易等相关数据信息等	网约车 平台公 司	一般检查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不低 于 5%, 抽查频次根 据监管需要确定	市、县级 交通运输 部门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第二十九条	是
19	青岛市交通运 输局城交处	对城市公共交通 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公共汽电 车客运(含线路 经营)的监督检 查	企业是否按照运营服务协议或者城市人民政府城市公共 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配备城市公共交通车辆;驾驶员是否 符合规定条件,企业是否定期对驾驶员进行培训和考核; 企业是否具备相应资质;企业是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 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落实情况等	城 市 公 交企业	一般检查 事项	现 场 检查	全年抽查比例 30%, 每年抽查 1 次	市、县级 交通运输 部门	1. 《城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 2. 《城市公共交通条例》	否